



理事会

Distr.: Limited
4 April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十九届会议

2013年7月15日至26日

牙买加金斯敦

理事会临时议程

1. 会议开幕。
2. 通过议程。
3. 选举主席。
4. 选举副主席。
5. 秘书长关于理事会成员全权证书的报告。
6. 依照1982年12月10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一六三条第7款进行选举，以填补法律和技术委员会一个空缺。
7. 关于勘探合同现状的报告。
8. 审议法律和技术委员会提出的修订后《“区域”内多金属结核探矿和勘探规章》，以期予以通过。
9. 秘书长关于深海海底采矿及相关事项方面国家立法状况的报告。
10. 法律和技术委员会主席关于该委员会在第十九届会议期间工作的报告。
11. 审议要求核准“区域”内以下方面勘探工作计划的申请，以期予以核准：
 - (a) 多金属结核；¹
 - (b) 多金属硫化物；¹

* 由于技术原因于2013年4月24日重新印发。

¹ 法律和技术委员会审议之后处理。



(c) 富钴铁锰结壳。¹

12. 企业部临时总干事的报告。
 13. 秘书长关于“区域”内多金属结核勘探守则制订情况的报告。
 14. 审议收回同管理局所订勘探合同的管理费用的措施。
 15. 理事会下届会议日期。
 16. 其他事项。
-